

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

关于规范民用无人机驾驶员培训机构使用 管理平台的通知

各无人机驾驶员培训机构：

根据民航局《民用无人机驾驶员管理规定》（AC-61-FS-2018-20R2），为加强民用无人机驾驶员培训机构（以下简称：机构）的管理，规范机构负责人对民用无人机驾驶员执照/合格证管理平台的使用，经中国 AOPA 无人机管理办公室（以下简称：办公室）研究决定：机构两个平台使用情况采用统一计分管理制度，该机构每自然年底所扣分数将清零，如在自然年内扣除分数不少于 12 分，将暂停该机构两个平台账号的使用权限，当该机构负责人参加办公室统一组织的平台使用培训并通过考核后，方可恢复该机构平台账号的使用权限。现将扣分标准公布如下：

扣分事项	分值	说明
一般信息录入错误	-1	民族、地址、电话、邮箱，拼音录入错误
重要信息录入错误	-2	身份证号码、姓名、照片，录入错误但未申请考试
重要信息录入错误	-4	身份证号码、姓名、照片，录入错误并申请考试
平台信息与实际不符	-2	训练机构平台信息更改与训练手册更新不同步
错误申请考试计划	-6	在无批准训练基地的省级行政区域内申报考试计划
不按时处理平台信息	-1	考试结束后 7 个日历日内未确认成绩

本规定自下发之日起执行。

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

无人机管理办公室

Office Of UAS Management

2019年4月9日